

西江青石——著

玉青莲

一桩由佛教圣物引发的谜案
一场正义与阴谋的终极较量

人民日报出版社

玉青莲

西江青石——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玉青莲/西江青石著. — 北京: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18.5
ISBN 978-7-5115-5494-9

I. ①玉… II. ①西…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06908 号

书 名: 玉青莲
作 者: 西江青石

出 版 人: 董 伟
责任编辑: 陈 红 黄慧琳
封面设计: 主语设计
版式设计: 大有图文

出版发行: 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金台西路2号
邮政编码: 100733
发行热线: (010) 65369509 65369527 65369846 65363528
邮购热线: (010) 65369530 65363527
编辑热线: (010) 65369844
网 址: www.peopledaily.press.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大厂回族自治县彩虹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76千
印 张: 17.75
印 次: 2018年8月第1版 2018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5-5494-9
定 价: 39.80元

序言

激荡于神秘与悬疑下的正能量

——《玉青莲》的N种打开方式

何南

1

有人认为，南宋宋慈的《洗冤集录》是开我国“公案小说”先河的著作。该部被誉为现存最早的法医学著作中，除对尸体勘验、死伤鉴定、人体解剖等细致解读外，还引入很多具体案例。这样，中国的“侦探”“惊悚”“悬疑”小说，便有了“先祖”。

想想也是，一个人被杀了，仵作验尸、县令破案、死者家属怒火填膺渴望真凶落网、吃瓜群众迫切等待凶手浮出水面……真相隐约、前景未明，意悬悬而疑存、心耿耿而难静，可不就是“悬疑”？！

2

孙春明兄即将付梓的新著《玉青莲》是一部悬疑小说。

春明兄是“丹粉”，我不知道他是否有意模仿丹·布朗的写法或受其启示，但读完《玉青莲》后，我不由得联想起《达·芬奇密码》来。

《达》面世后，不仅破美国小说销售纪录，更因改编为同名电影而风靡全球。电影我是半夜看的，在出差时的一家酒店里。寂静的夜、剪不断理还乱的心、汤姆·汉克斯和奥黛丽·塔图的精彩演绎，极大浓酽了电影中原本足够强烈的神秘感。

《达》集合了侦探、惊悚、阴谋等多种元素，《玉》亦如此。《达》有学者罗伯特·兰登博士，《玉》有考古学博士文南香；《达》有密码破译专家索

菲·奈芙,《玉》有“被唤醒者”初十;《达》有警察贝祖·法希,《玉》有警察秦昆仑与周梅香……

然而,《玉青莲》不是《达·芬奇密码》,《玉》是孙春明式的,是中国风的。

3

小说靠故事行走。

著名作家、编剧朱秀海先生这样评价春明兄和他的作品:“在《玉青莲》之前,鲜见有作家以这样的方式讲述案情侦破与古老秘密之间的时空故事。鲜为人知的西域古国的传奇、贪婪者对神秘宝藏的覬覦、主人公对秘密的破解……吊足人的胃口,让人迫不及待地期盼真相。”信哉斯言。

《玉》脉络是这样的:西域博物馆馆藏文物“玉青莲”失窃,学者初十遭人陷害,成为嫌疑人。因初十是一个“被唤醒者”,是能解开西域古国于阗佛教圣物宝藏的人,于是,被解除嫌疑之后的他便义无反顾地踏上寻宝与解密的险途。

故事中,一大拨疑问像手,牵引读者去阅读、去探寻:谁是陷害初十的罪魁?谁是宝物失窃的幕后黑手?“玉青莲”因何窃后又被送回?“龙鼓河图”是什么,藏于何处?

一系列线索如整蛊,魅惑难以抵挡:初十的自证清白与解密之危、秦昆仑与周梅香的破案之艰、女明星贾晴雯的身世之奇与“自杀”之谜、楚云鹤与约翰·琼斯的阴谋之毒……这些线索都不是孤立的,而是某两条或多条纠缠交织,环环相扣,因果共生。

还有情感纠葛:初十与国际刑警周梅香的青梅竹马之情、初十与文南香大于友情小于爱情的暧昧、楚云鹤对文南珠说不清道不明的缅怀;贾晴雯外祖母慧兰、母亲桂香各自的爱恨情仇,初十姑姑对英雄男友四喜子的思念等。这些感情线丰富了人物的内心世界,成为小说中亮柔的颜色。

4

《玉青莲》还是历史的,甚至是学术的。

丹·布朗因为在小说中引入大量的与宗教、艺术等相关的知识与探究，被推崇者誉为“知识悬疑作家”。在《玉》中，春明兄也有意地让自己广博的知识与紧张的情节水乳交融。

于阗古国的沧桑、西域民族与姓氏的变迁、玉石研究、五行推演、中外考古学家与相关遗迹或宝物的情感纠缠，《周易》《大唐西域记》《南史》《于阗国授记》……春明兄的文学触角随心探及，驾轻就熟，信手拈来。

据《大唐西域记》记载：远古的于阗绿洲虚旷寂寞。北印度无忧王因事迁怒于太子属下，遂将他们流放到昆仑山北麓的洪积扇平原，令他们有家难归。于是，这些流人便把绿洲西部辟为新的家园，推举了新的首领……

乾闥婆在印度神话中是天国乐师，善于演奏乐器，这与飞天形象有着密切联系，但思考一下，便会发现乾闥婆并不是飞天形象意义的根本所在，因为飞天形象的要义显然在于歌舞，而非演奏。“飞天”之“飞”的意义固然在于飞翔，但这只是汉语言中字面表达的意思……

以上对于阗古国变迁的介绍和对“飞天”的解释，使得故事的土壤愈加肥沃，情节的推进也愈加扎实。这样的实证俯拾皆是。

5

《玉青莲》厚实的古典底蕴，亦给人印象殊深。

玉青莲被阴谋者还回来了，精致的盒子里竟有两句诗：净消尘土礼金经，古今幽恨几时平。

贾晴雯遗物里也有诗句，用工笔小楷写在昂贵的桑皮纸上：彤霞久绝飞琼字，又误心期到下弦。

初十眼前惘然时，一阕词便浮上心头：闷自剔残灯，暗雨空庭。潇潇已是不堪听，那更西风偏著意，做尽秋声。

……

春明兄有意让小说中的人物钟情于清才子纳兰性德，让他们动辄吟诵纳兰句，甚至以此作为推动情节的手段。这种写法既增强了故事性，更丰厚了文学性。

还须指出的是，正能量和英雄主义情结，在《玉》中无处不在。

《金色梦乡》作者伊坂幸太郎曾说：“我习惯以悲观的角度看待事情，同时也不想写让读者心情沉重灰暗的东西，于是决定去写‘在悲观的舞台上努力活下去的故事’。”而春明兄决计与伊坂不同，他更愿站在乐观的舞台上，去塑造具有英雄主义情结的、正能量满满的人物。小说借初十之口诠释了“龙鼓河图”的意义：“它是一种精神、一种信念、一个回家的梦想……”

打开《玉青莲》的方式很多，读前角度不同，读中感受或异，读后殊途同归。

（何南，作家、诗人）

目 录

楔 子	/ 001
第一章 真相永生	/ 003
第二章 青莲密语	/ 014
第三章 物是人非	/ 027
第四章 清风飘流	/ 040
第五章 空枝花绝	/ 052
第六章 圣泉秘符	/ 065
第七章 佛国密码	/ 078
第八章 孤灯清泪	/ 091
第九章 滚滚红尘	/ 103
第十章 霁月难逢	/ 116

第十一章	绝世飞地	/ 128
第十二章	佛的足迹	/ 142
第十三章	荒漠明月	/ 154
第十四章	紫竹烟云	/ 167
第十五章	幽梦魅影	/ 180
第十六章	日出东方	/ 192
第十七章	雾里看花	/ 204
第十八章	疏窗梦残	/ 217
第十九章	梦回大唐	/ 230
第二十章	鹦心鹂舌	/ 243
第二十一章	天道昆仑	/ 256
尾 声		/ 270

楔 子

西域博物馆草绿色的穹顶，被秋日的朝阳照耀着。穹顶的球面虽然有些斑驳，像打了补丁似的，但在万道金光的涂抹下，它依然不失神秘、肃穆、厚重的博学之气。那些从博物馆门前匆匆而过的人，只要转头瞥一眼大穹顶，眼神里都灌满了敬畏。

博物馆馆长库热西每天都是第一个到馆上班。他也习惯性地和当值夜班的保安，最先打开馆内展厅的门，然后在馆内巡视一遍。每当库热西深邃的眼神掠过馆内那些藏品时，他都会有一种飞起来的感觉——飞在已知和未知的世界里。他的思想也会在清明和混沌中荡来荡去，忽明忽暗，忽生忽灭……

库热西从博物馆正门的边门进到院子里时，门口的保安哈欠连天地和他打了声招呼。库热西边往院子里走，边摆了摆手，嘴里还嘟囔了一句：“咋回事？传染吗？”他这么说不是在埋怨保安，而是暗责自己。昨晚他反反复复地折腾，就是难以入眠，来的路上，他也是不断地打哈欠。

博物馆院子里的草坪已经泛黄，院内的白杨和榆树也已挂黄，晨风中，树叶簌簌作响的声音，透出一种金属的质感。这种声音先是飘忽在院子里，然后，涌向穹顶，滑向天际，无影无踪。

一名保安已经站在博物馆展厅的门前等库热西馆长。库热西瞥了一眼，并未像往日一样加紧向展厅走几步，他的脚步仿佛被弥漫在耳边的树叶的声音绊住了，心也被这种带有金属质感的声音磨得有点儿疼。他又嘟囔了一句：“咋回事嘛！”

按照惯例，库热西和保安先要巡视馆内的正厅。因为正厅的馆藏展品大部分都是国宝级的文物，其中不乏镇馆之宝。

和往日一样，库热西和保安沿着正厅左侧的展柜向纵深巡视，同时兼顾中

央展柜的巡视。保安在这个时候，也总是走在库热西的前面，并且保持沉默。他知道，馆长在巡厅的时候不喜欢说话，而且习惯性地伸出左手在空中横扫而过，像是在轻轻触摸那些重见天日的国之瑰宝。

保安最先到达正厅西墙那排最大最长的展柜前，那里面至少有十件以上珍贵的国宝级文物。保安环视扫描那排柜子的时候，脚下有一个停留的动作。这是一个由远至近目光推移的职业习惯。最初的一刻，那排硕大而结实的玻璃展柜似乎如往昔一般并无异样。柜子里的文物也安详有序地置身原位。然而，仅仅是一瞬间过后，保安就觉得有些不大对劲了。中间——柜子中间位置上的那件文物有异样。他定了一下眼神，随即冲向前去。

“天哪！”保安倒吸了一口凉气。

展柜中央位置上原先展出的是一块石头——一块大有来头的华美的石头。确切地说是一块原籽和田玉。现在，那儿仍然是一块石头，却是一块丑陋且一文不值的石头。原先的文物不知在今天的什么时候被掉包了。

保安惊诧地转过头去，大声喊道：“馆长，出事了。”

库热西划拉在博物馆空气中的左手突然间僵住了。几乎在保安的惊叫声四处撞击博物馆的墙壁时，他才像剪刀一样，咔嚓一下收回左臂并跌跌撞撞地滑向前去。

保安奔向展厅的报警按钮处，他想在第一时间保护现场并报警。

“等一下……等一下！”库热西捂住隐隐作痛的胸口走了过去。保安犹豫了一下，努力刹住脚步，茫然弥漫在脸上。

库热西和保安再次走向报警按钮处的时候，脑子里闪过两个疑念：窃贼难道是一个小孩？或者是练过缩骨术？刚刚他和保安以最快的速度找到了展柜侧面的一个盗洞——那个用玻璃刀划出的一个圆洞。而那个洞口的直径只能容纳一个瘦小的孩子的躯体钻进去；库热西的另一个疑念是，这个被盗的展柜里，任何一件文物都远比那块玉的价值高得多，为什么窃贼罔顾其他文物，而是径直盗走那块玉？

库热西坚定地按下报警按钮后，心里闪过第三个疑问：窃贼是如何进来的？那会儿，他的胸口泛起一阵绞痛。

三分钟后，博物馆的门前已经响起了警笛声……

第一章 真相永生

上午十点半过后，博格达市早高峰交通拥堵的症状逐渐得以缓解。就像血管里的血栓被疏溶了一样，这个时段准备出门做生意、办事或是逛街的人，断不会如赶着早高峰出门的人一般焦虑易怒。一座城的清醒，仿佛也只在这短暂的一刻，才显得绅士一点。之后，又会变得浮躁而光怪陆离起来。

做玉石生意的小摊贩依明，就是在这个时段走出了博格达市领馆街的家门的。和往常一样，他在街口报亭买了一份维吾尔文版的法制报。照理他应该习惯性地把报纸对折一下，然后放到随身背着的已经泛黄的帆布包最外面的口袋里，之后，去公交车站坐车，等到了玉石市场，先从包里取出那块一米见方的黑色丝绒布找一个地方铺展了，再从包里取出品相和大小不一的原籽玉石，凝视一下绒布，考虑第一块玉石如何摆放。依明的这个习惯有点像画家下笔前酝酿如何构图、留白和营造层次。按说，一个捣腾玉石的小摊贩，不应该这么讲究，或者不应该有这种强迫症。可他就这么讲究，每一枚大小不一的玉石，应该摆放在绒布的什么位置上，依明都会反复挪移，直到他长舒一口气，轻轻地拍一下双手，像欣赏一盘完美的棋局后，他才会短暂地消停一会儿。这个时候，他还不会马上进入买卖的状态。他会不慌不忙地从帆布包里拿出那份维吾尔文法制报，专心地看完报纸，再把报纸折一下放回包里，一天的生意才算正儿八经地开始了。

依明今天出门时，走得有些匆忙，有些毛糙，甚至有些委屈。

和父亲一起吃早饭时，他不小心碰翻了父亲喝茶的碗。茶水不仅洒在了那张波斯风格的木几上，还流到了茶几下面产自和田的纯手工羊毛地毯上。依明的父亲皱了一下眉头瞪了他一眼，然后瓮声瓮气地说道：“干啥哪！赶着去做啥了不起的大买卖吗？”

依明父亲的这句话，不仅是在挖苦他，而且带有极复杂的话锋，像刀子一样利。依明觉得浑身生疼，他怯怯地连说了几声对不起后，匆匆地背起做买卖的帆布包赶紧出了门。

依明今天出门有些毛糙，更确切一点说是有些反常。这种状态没能等他走出街口，就被报亭的卡德尔大叔看出来了。

卡德尔把报纸递给依明的时候，眼神像甩出去的鱼钩一样，一下子就勾住了依明的魂魄。

“哎……依明，有啥不高兴的事嘛！说出来嘛，这个乱七八糟的事情放在肚子里不好。肚子胀的时候嘛，一个长长的响响的屁放一下，肚子马上就会舒服啦……”

依明没有吭声，只是浅浅地笑了一下，接过报纸就准备往包里放。

“哎，等一下，报纸先看一下嘛，出大事了，博物馆被偷了。好像是一个什么宝贝石头被贼娃子偷走了。这个贼娃子‘劳道’得很……”

卡德尔说的这个新闻才是真正的鱼钩——带饵的鱼钩，依明一下子来了精神。

“有这么‘劳道’的事情？我得看看。”依明说着就往报亭侧面的阴凉处走去。

街面上来来往往的人和车不少，依明大概是想在报亭旁边找一个相对舒适安全一点的位置，痛痛快快地看看那则新闻。

问题是有些事情不是他想痛快就能痛快的。而且，痛快一词多少有点自虐的倾向，常常伴着付出和失去某些东西的代价。更多的时候，痛快是被推到前台的假象，其背后可能是某种交换条件的筹码。

依明想在报刊亭旁边找一个痛快的位置时，下意识地往自己家的方向看了一眼。他家还未被拆迁的平房小院，离街口报亭很近，那个地方的地势也明显比报亭这边高一些。依明下意识地由低而高瞟过去的这一眼，没能迅速把眼光收回来。他分明看到自己的父亲阿不都正怒气冲冲且神色紧张地往报亭这边急步赶了过来。依明心里咯噔了一下，知道坏事了。肯定他老爸发现他拿了那块玉石。依明这个时候能够想到的只有一个念头——跑。

依明尽管是快“奔三”的汉子了，可他在父亲的眼里，仍然是个没什么出

息的孩子，他老爸训斥他时从不留情，脾气不好的时候，抽他两个嘴巴子也不是什么新鲜事。依明想跑，是基于父亲的暴脾气。这大街上满是熟人，这会儿和老爸狭路相逢肯定没有好果子吃。那样的话，依明脸上挂不住没面子。先跑了再说，至于晚上回家后，老爸咋样惩罚他，那也是在家里的事。

或许依明并没有想真跑，反正街坊邻居都知道他老爸是个暴脾气。他最终还是选择跑，恐怕是他老爸眼尖，发现了他并且判断依明会跑。于是，阿不都先发制人，大喊一声：“依明，你给老子悄悄地站住。”

阿不都这一嗓子，不仅没能稳住依明，反而像给依明脚底下按了个弹射器。依明只在阿不都声音落地前，身体被惊得往下蹲了一下，随即撒开脚丫就往街口冲去。

依明在发现他父亲的最初一刻，满眼惊慌，眼里也只有怒气冲冲的老父亲阿不都，他肯定不会在意跟在他父亲身后的另外三个人，更不会知道在街口通往主路的一个水果摊旁还有两个人在等着他。水果摊其实离报亭不超过二十米。也就是说，如果依明从报亭开始跑，还没有等他加速，那两个人会把他拦个正着。

就在依明的父亲阿不都喊了一嗓子后，原先跟在阿不都后面的三个人突然起步越过阿不都奔向报亭。其中一个身材魁梧的人在开始奔跑的时候，向报亭方向打了个手势。那个手势是用横立的手掌快速地向下滑了一下。之后，水果摊旁的两个人，悄然向报亭围合过来。依明也仅仅起步越过报亭五六米，就被迎面围过来的两个人扑了个正着。随后，一副手铐铐住了依明的双手。

“哎……哎，你们是啥人，为啥抓我，我又没犯法。”依明被扑倒在地的那一刻，有点儿被摔蒙了。

“警察！老实点儿，犯没犯法跟我们回去调查，跑得还挺快。”

“哎哎，警察大哥，我真没有犯法，我跟你们走，可是，别铐我呀，这么多街坊邻居的，看到都不好，给我点面子，我以后还要在这儿混哪。”

从后面追过来的高个子便衣警察忍不住笑了一下：“嗨，你小子还真讲究。都这时候了，还要面子。行，拿衣服给他盖一下吧！”

一辆面包车开了过来，便衣警察推了一下依明：“上车吧！”

依明上车前扭头寻找自己的父亲。路边已有一些人围观，派出所的片儿警

赶过来劝大家散了。依明在面包车迅速驶离报亭的一瞬间，看到父亲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走到街口拐弯处的水果摊后面。面包车拐往路口的主街道时，父亲的眼神依明看得很真切。那是他长这么大头一回见到过的眼神——有爱有恨还有掩不住的担忧。

依明的鼻子有点儿发酸，内心一片茫然。他想不明白这一会儿的工夫，咋成了这个样子。他确实没有犯法。即便他拿了那块玉石，可也没偷没抢没骗。即便他的父亲不让他这么快卖掉那块玉石，也犯不着弄这么大的动静呀。何况那块玉石现在已属于他了。再咋样他老爸也犯不着带警察来抓他吧！这到底是咋回事嘛，活见鬼遭驴踢了，或者是躺着也中枪啦？

依明觉得自己晕死了，冤死了，倒霉死了。

夕阳在山窝里随着一阵方向不太明朗的秋风刮过后，悄然滑落到雪莲山突兀而起的，那座像飞碟一样的山头背面去了。天空中飘浮着一些奇形怪状的云彩，最初像一条吐着邪火的龙。然后，龙形散开了，又开始重新聚合拼接一些更奇怪的线条和图形，仿佛天空中有一只无形的手，在玩“沙画秀”。

自由学者初十站在自己书房的阳台上，凝望着天空的变化。他肯定不是什么天文爱好者，也肯定不是什么占卜的术士。这应该是他毫无目的的发呆行为。但是，云彩的变化确实吸引了他。就像他第一次在电视上看到“沙画秀”表演一样，他觉得玩沙画很神奇，毁灭和新的形态的完成都在弹指之间，似乎充满了一种宗教般的气场。而此刻，当他凝望天空时，他好像也被一种气场笼罩了。那些刚刚散形了的云彩，顷刻间，再次聚合。起先是色彩发生了变化——由红变黄，继而转为青或青灰。最神奇的一刻是云彩幻化成一朵花——一朵盛开的莲花。

初十定睛看了看，然后，使劲地眨了几下眼睛。云彩再一次发生变化，变得散乱无形。他向天空瞥了最后一眼，颓然地转过身来，自言自语地说道：“莲花，又是莲花。荒唐的幻觉。”

事实上，在他自我评价看到天空出现莲花云，是荒唐的幻觉的时候，其实他并不能抹去心中有一朵莲花绽放；也不能无视书房的一角那张方几上红豆杉的根雕就是荷花的题材；更不能无视眼前巴西花梨木仿明代书橱里摆放的和田青花玉雕“和合二仙”摆件。那件作品有荷叶有莲花。莲花之于他无处不在。

他是一个爱莲花的人。一个爱莲花的人，看到天空有莲花盛开有什么荒唐的？即使是幻觉又有什么不好？

初十一屁股坐在书房门口腰形茶台前的椅子上，随手端起茶台上的紫砂壶呷了一口茶。他确实是爱莲花的人，这把紫砂壶也是莲花造型，而且出自青年紫砂壶艺术大师浩俊之手。壶的名字还是大师让初十自己取的。佛经中称“红、白、青、黄、紫”五色莲花为“五色天华”，当初依据佛经所云，初十为此壶命名“天华”，也即五色莲花在心中的禅意。所以，自鸿蒙之初直到如今，初十是不可能否认自己爱莲花的。

可就在今天，他忽然对莲花生出了许多感慨，甚至认为自己碰上了“莲花劫”。初十伤感地想到这儿时，眼光不由自主地落在了书橱里那个“和合二仙”玉雕摆件上。难道“莲花劫”生于这块玉石之上？初十否定地摇了摇头。不是这块石头，是和这块石头一起出世的另一块石头。那块石头现在作为物证在警方手上，而之前，那块并不值钱的石头应该在他公司的办公室里，或者在小偷手里。是非源于那块石头，是他几个月前和书橱里这个摆件的原石一起买到手的。

两天前，初十因为那块石头，被警方“请”走了。今天中午他才从警方办案的场所走了出来。临走的时候，刑侦支队的大个子队长秦昆仑拍了拍他的肩说：“初十兄弟，规矩你懂的，你要配合我们调查。大家互相理解心气才顺不是吗？”

初十和秦昆仑其实很熟，熟到什么程度呢？抛开工作和身份的性质，他俩应该属于走得挺近的圈内朋友。是那种对历史悬案和考古比较感兴趣的圈子。尽管他和秦昆仑有这层关系，但是，秦昆仑还是代表警方正式通知他，近期不得离开博格达市，随时接受警方的传唤和调查。有什么新的情况，要及时反映给专案组。

初十点燃了一支烟，猛猛地吸了两口并吐出一团浓烟。这一刻，他觉得自己的内心，或者是记忆的深处，正有一些东西飞舞在面前的烟雾里。他狠狠地将烟头掐灭在烟缸里，然后对自己说道：“悲莫悲兮生别离，乐莫乐兮新相知。”人生本无无常，一切都是平常。

初十痛痛快快地冲了个热水澡。冲澡的时候，他至少打了三遍沐浴液，而

且还用搓澡巾把皮肤搓得通红。他如此这般捌伤自己的裸体，是有些唯心的自虐的，而其行为深处的本意应该是冲洗身上的晦气。确实，在刑侦支队办案区留置接受警方讯问的这两天，他的角色是嫌疑人，他所待的地方和看守所或监狱没什么两样。那种地方晦气、阴气和杀气都很重。他可不想把那些晦气带回家。就连这两天穿过的衣服，他也准备扔掉，扔得远远的。

初十回到家之前，曾想蒙头大睡一觉，毕竟这两天他的精力严重透支。说实话，作为嫌疑人，待在警方办案的地方，恐怕没几个人能闭眼打呼噜的，即便你心里没有鬼。初十打消了蒙头猪睡的念头，恐怕还是在在意自己一身的晦气。

现在，当他像把自己剥了几层皮后，他觉得自己干净了，心里都干净了。他又回到楼上的书房，并从书橱的抽屉里取出一盘小环的沉香点燃了，然后，将香放到书桌上那个缠枝花瑞兽纯银熏香炉里，整个人也舒舒服服地靠在花梨木雕花椅子上。现在是时候把这两天的事好好捋一捋了。他不想把这些乱七八糟的事带到明天去。明天他的石润文化传媒公司还有一个项目需要他去决策拍板。尽管公司有一个靠谱的死党替他打理，可他总不能事事都当甩手掌柜。更何况他总得去公司给弟兄们一个解释吧！那天秦昆仑带人是从公司把他“请”走的。尽管秦昆仑带人去的时候都穿了便衣，而且给足了初十面子，但是，自己手下那帮嗅觉像缉毒犬一样的“娘炮”和“女汉子”个个心里面跟明镜似的。虽然他们不希望也不相信老板初十会有什么事，但是，初十生生地被便衣警察从公司“请”走，这就很好玩，是很好的谈资。他们能把那一幕编出上千个版本，在接下来的半年拿初十开涮。有时候初十觉得他根本就不是什么老板，而是这帮孙子的损友。不过，这帮孙子干起活来个顶个地玩命，而且从没有人背叛过他。所以，初十也从未在乎过这些，他还不至于和钱过不去。这帮孙子能给他挣钱就行。德云社的人不也经常在作品里糟蹋师傅郭德纲吗？郭大头不是越活越滋润嘛。

初十将头靠在木椅的横槁上，熏香炉里散发出阵阵清幽的乳香。这种产自印尼的沉香，带着一种柔和浓郁的油脂香气，就像刚开锅的新鲜牛奶的味道。初十闻着这种香气，觉得自己仿佛真正回到了人间。既然回到了人间，那就该想想人间的事。可是，面对眼前香炉里升起的缕缕轻烟，他不禁暗暗地问自